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監督委員會 函

10681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4段184號8樓

地址：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6、7樓

承辦人：廖美雯

電話：02-27208889轉7295

傳真：27206382

電子信箱：la_angel_liao.m.w@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康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月14日

發文字號：山豬窟監委會字第104012500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會議紀錄1份

主旨：檢送本委員會104年12月25日第126次會議紀錄1份，請查照。

說明：茲訂於105年2月26日（星期五）上午9時召開第127次監督委員會，惠請各位委員預留行程，如有異動另行通知。

正本：洪召集人楚璋、曾副召集人四恭、劉委員銘龍、蔡委員玲儀、柳委員立言、郭委員宏亮、張委員瑞芳、蕭委員葆羲、王委員曉嵐、余委員岳仲、林委員建華、吳委員俊宗、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衛生稽查大隊、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垃圾衛生掩埋場、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第四科、台灣威立雅環境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康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舞動陽光有限公司、陳柏凱建築師事務所

副本：郭總幹事國鑫、李幹事宗典

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監督委員會

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監督委員會第 126 次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04 年 12 月 25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00 分

貳、地點：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管理辦公室 2 樓會議室

參、主席：曾副召集人四恭

記錄：廖美雯

肆、出席委員及列席單位、人員：如簽到表。

伍、勘查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工程、作業及環境品質現況及報告 104 年 10 月至 104 年 11 月廢棄物進場處理情形。（掩埋場簡報）

決議：

（一）「山豬窟環保展示中心興建工程」採購案因故流標，請儘速檢討卓處。

（二）山水綠生態公園遊客反應意見請提報本監督委員會。

（三）請儘速取得森林木屋咖啡座使用執照，以開放民眾使用。

（四）餘洽悉備查。

陸、報告事項

一、提報第 125 次委員會決議事項辦理情形，請公鑒。

決議：

（一）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環境品質監測分析計畫 104 年 8 月、9 月監測分析報告書同意備查。

（二）餘洽悉備查。

二、提報山豬窟溪及大坑溪 104 年 10 月至 104 年 11 月河川污染巡查結果報告，請公鑒。

決議：

（一）建議依陳情案件之輕重緩急與頻率訂定處理標準作業流程，及追蹤餐飲業異味後續處理改善情形。

（二）餘洽悉備查。

三、提報「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綠化工程」、「掩埋場回饋設施修建工程」及「山豬窟環保展示中心興建工程」，請公鑒。

決議：洽悉備查。

四、提報山豬窟游泳池營運狀況，請公鑒。

決議：

（一）簡報資料圖文大小應適中以利閱讀，並精實於 8 頁以內。

（二）餘洽悉備查。

五、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地下水監測井氬氮測值變化綜合評析專案

報告，請公鑒。

決議：

- (一) 依康城公司彙整 100 年迄今地下水監測井水質變化曲線圖，4 號監測井之化學需氧量、生化需氧量、氨氮測值在 104 年 9 月皆較往年為高，5 號監測井氨氮測值在 104 年 9 月最高，其它監測井氨氮測值則無升高趨勢，目前尚難斷定係掩埋場不透水布破損或鄰近工廠農作或家庭污水造成，請康城公司以垃圾滲出水、地下水與各種廢水之水質特性與變化趨勢（如氨氮、化學需氧量、生化需氧量、總有機碳、導電度、無機硫酸鹽...等。考量重金屬因濃度較低，且易被土壤吸附，不納入比對），並將暴雨期間納入考量，交叉比對與進一步綜合解析及蒐集相關資料，以釐清不透水布是否破損及是否有其它污染源。
- (二) 請康城公司蒐集既有水文相關調查資料，並說明地下水流向。
- (三) 掩埋場曾辦理 100 年度「委外辦理山豬窟掩埋場不透水布滲漏偵測計畫」，惟該計畫因模場試驗成效不佳而告中止。考量山豬窟掩埋場已復育為山水綠生態公園，不透水布更換工程耗大、所需經費高，且不透水布破損尚屬推測，及掩埋場周邊之地下水源並未做為飲用水源或灌溉用水用途，另污染物濃度可藉自淨作用而降低，朝持續監測及觀察方式辦理。
- (四) 餘洽悉備查。

柒、討論事項

- 一、提報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 104 年 10 月至 104 年 11 月環境品質監測報告，請討論。

決議：

- (一) 地下水 6 號監測井位居地下水力坡降上游，偶有超出第二類地下水監測標準之情形，仍請康城公司檢討 QA/QC 作業及探討可能污染來源。
- (二) 請檢討土壤各監測項目測值變動趨勢，研提可減少之監測項目或頻率。
- (三) 山豬窟溪水質呈現中度污染情形，請康城公司分析河川污染來源，及比對主要河川水質變化情形，並評估對周遭民眾、

漁業及灌溉有何影響。

(四) 郭委員宏亮書面意見：

1. 關於噪音、振動之測量：

- a) 噪音、振動之測量方法有錯，測值無效。
- b) 噪音、振動監測後，二週內送新的結果。
- c) 抄送測值內要複述噪音、振動之測量方法。

2. 單位等要用正確的：

- a) 小時之代號不是 hr，是 h。
- b) 有數字就要附單位，如 102~104 年改為 102 年~104 年、0.30~0.7 mg/L 改為 0.30 mg/L ~0.7 mg/L。
- c) 大氣壓力之單位目前不用 mmHg 或 Pa，改用 hPa。
- d) SO₂、O₂ 等改為 SO₂、O₂。

(五) 餘洽悉備查。

二、提報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 104 年 10 月至 104 年 11 月沼氣污染防治工作報告，請討論。

決議：

(一) 台灣威立雅公司分享高雄西青埔垃圾掩埋場綠化為都會公園暨沼氣再利用影片，建請環保局卓參。

(二) 餘洽悉備查。

捌、臨時動議

一、王委員曉嵐提議：山水綠生態公園入口左側豬 Logo、游泳池正對面 LED 顯示器等被樹枝擋住，及田園綠莊往游泳池進場道路右側樹枝已延伸至馬路，請修剪。

決議：請掩埋場辦理。

二、環保局：下次會議（第 127 次）訂於 105 年 2 月 26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整召開，如有異動另行通知。

決議：請各位委員預留下次會議當日行程。

玖、散會

~11 時 00 分（以下空白）~